



燃灯者

美国最高法院大法官传记译丛 | 何帆 主编

REHNQUIST

*A Personal Portrait of the
Distinguished Chief Just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最高法院的 “掌舵人”

威廉·伦奎斯特
首席大法官传

[美] 赫尔曼·奥博迈耶 著
余 冲 译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美国最高法院大法官传记译丛 | 何帆 主编

REHNQUIST

*A Personal Portrait of the
Distinguished Chief Just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最高法院的 “掌舵人”

威廉·伦奎斯特
首席大法官传

[美] 赫尔曼·奥博迈耶 著
余 冲 译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最高法院的“掌舵人”: 威廉·伦奎斯特首席大法官传 /
(美) 赫尔曼·奥博迈耶著; 余冲译. —北京: 中国法制出版社, 2012. 1

(美国最高法院大法官传记译丛)

ISBN 978 - 7 - 5093 - 3311 - 2

I. ①最… II. ①奥… ②余… III. ①伦奎斯特,
W - 传记 IV. ①K837. 125. 1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43612 号

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登记号 图字: 01 - 2010 - 8222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c) 2010 by The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Original English language edition Copyright (c) 2009 BY HERMAN J.

OBERMAYER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RESHOLD EDITIONS,
A DIVISION OF SIMON & SCHUSTER INC.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策划编辑: 罗莱娜

责任编辑: 李小草 王佩琳

最高法院的“掌舵人”: 威廉·伦奎斯特首席大法官传

Rehnquist: A Personal Portrait of the Distinguished Chief Just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著者/(美) 赫尔曼·奥博迈耶

译者/余冲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煤炭工业出版社印刷厂

开本/880 × 1230 毫米 32

版次/2012 年 4 月第 1 版

印张/8 字数/135 千

2012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978 - 7 - 5093 - 3311 - 2

定价: 35.00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传真: 66031119

网址: <http://www.zgfs.com>

编辑部电话: 66072711

市场营销部电话: 66017726

邮购部电话: 66033288

丛书序

设想你正在法学院学习，又或已开始法律生涯，关于现实、未来和理想，你可能有着这样那样的困惑和迷惘，遭遇过这样那样的挫折和忧伤。也许，这些心事或疑问，你不愿与身边师友分享，又或许，你已经去信，向某位名人咨询，却如石沉大海，杳无回音。于是，你决定去读人物传记，当然，最好是杰出法律人的传记。你试图在书本里，探寻法律职业或法律梦想的答案。你想知道，一位伟大的律师、检察官或法官，是如何攻坚克难，律海扬帆，实践梦想的。可是，当你踏入书店或图书馆，检索人物传记一栏时，发现书架上充斥的，多是政商名流、帝王将相、演艺明星、文人雅士的故事，法律人传记却寥寥无几时，内心一定非常失落。

其实，上面所说的，既是我学生时代的体会，也是策划、主编这套“美国最高法院大法官传记译丛”的初衷。在我看来，读一位杰出人物的传记，会是一种奇特的体验，就好像进入一个时代、一段历史，与一颗伟大的心灵直接对话，许多敬意会油然而生，许多困惑会迎刃而解，许多蓝图会逐步成型。如果这个人恰好与自己属于同一行业，激励或参照作用，还会进

一步放大。

这套丛书的定位，当然并非励志那么简单，我们希望让读者从一位大法官的成长，乃至思想、立场的变化、纠结、升华中，对美国的司法生态、意识形态，乃至司法文化的演进，有更感性的体会，更深刻的理解，进而能够反求诸己，对中国的法治进步、司法改革，有更多的探索与思考。

组织翻译大法官传记，我们绝非先行者。十年前，法律出版社就出版过本杰明·卡多佐大法官的传记，之后又陆续出版了雨果·布莱克、约翰·马歇尔·哈伦、小奥利弗·温德尔·霍姆斯三位大法官的传记，桑德拉·戴·奥康纳大法官传记的中译本，据说也即将面世。作为一名最高法院法官，能够利用业余时间，组织并参与国外优秀法官传记的引进、翻译和出版工作，并将年轻时的梦想，以另一种方式延续，是一种幸福，更是一份责任。

这项工作于2010年初启动，在中国法制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和配合下，我们顺利地完成了选定图书、联系版权、确定译者的任务。下面，就传主、书目、译者的选定标准，简单做一说明。

关于传主选择。美国建国至今，联邦最高法院已有过112位大法官。按理说，无论在哪一历史时期，能够成为大法官者，多非平庸之辈。但事实证明，确实有不少大法官，身前碌碌无为，身后默默无闻，成就亦乏善可陈。所以，确定传主人选时，我们的眼光多少有些“势利”，选取的大都是富有威望、成就卓越的“名家”，他们或曾叱咤风云，开创了美国司法的新时代，如约翰·马歇尔、厄尔·沃伦；或曾是某一意识形态领域的领军人物，主笔

过诸多里程碑式的经典判决，如路易斯·布兰代斯、小威廉·布伦南、哈里·布莱克门、约翰·保罗·史蒂文斯；此外，还有治院有方的威廉·伦奎斯特、智识过人的安东宁·斯卡利亚、经历非凡的罗伯特·杰克逊，等等。

需要指出的是，长期以来，国内一些读者对美国最高法院内部的自由派、保守派之争，一直有认识上的偏差。不少人以为自由派大法官注重人权，顺应民意，代表着正义、光明、开放，而保守派顽固不化，抱残守缺，代表着封闭、落后、狭隘。为避免这种断章取义式的误读，我们在确定人选时，格外注重了意识形态的平衡。传主中，既有自由派大法官，也有保守派大法官，还有在不同司法议题间立场摇摆不定的中间派大法官。

关于书目选择。越是伟大的法官，越有人乐意为其做传。事实上，像马歇尔、霍姆斯、布伦南、布兰代斯这样的大法官，都已拥有多部传记。不过，早期一些大法官传记，多由学者撰写，虽能做到论述专业、史料翔实，但布局谋篇乃至下笔行文，始终令人感觉匠气过重，理论综述多，细节刻画少。当然，这并不是说，学者笔下的法官传记都有这样的问题。比如，勒尼德·汉德法官的传记，曾被美国知识界誉为“史上最棒的法官传记”，而这本传记的作者，正是著名宪法学者杰拉尔德·冈瑟。

总之，在确定本套丛书的书目时，我们大致秉持了三个标准，即权威性、可读性和时效性。也就是说，作者最好是长期跟踪报道最高法院事务的记者，对历史背景、法院发展、法官个性、决策内幕都非常熟悉，如布莱克门、斯卡利亚传记的作者，又或者，作者曾经因工作或其他方面的关系，与传主有过较长时间的接触，

甚至一直保持联系，如伦奎斯特、斯蒂文斯传记的作者。虽然许多大法官有过从军经历，但是，法官不像律师、警察和检察官，他们生命中最辉煌的时期，多是在坐堂问案、讨论案情、撰写判决，在最高法院内部，他们或许也经历过惊心动魄的明争暗斗，但是，这类传记不会像其他司法人物的传记那样，有那么多扣人心弦的紧张情节，当然，越是如此，对作者驾驭材料、讲述故事的能力，要求也就越高。相对来说，新闻记者或专栏作家一直受这方面的训练，也更擅长这类面向大众的“公共写作”。此外，最近几年，不少已故大法官的私人文档陆续解密，在任或退休大法官也不再抗拒记者采访，可供各类传记作者掌握的“猛料”，自然也更加丰富。所以，入选本套丛书的，大都是 21 世纪之后，乃至最近五年出版的传记。

关于译者选择。翻译，尤其是介于文学作品与学术作品之间的法政文化作品的翻译，通常是项吃力不讨好的工作。在学术圈，这类作品往往不能算学术成果，也不可能像文学畅销书那样，靠版税获得更多回报。而且，像大法官传记这类著作，译者必须吃透美国的政治文化、司法现状、高院历史，具备一定的法学或政治学知识，还得有一定文字功底，不至于把一部人物传记翻译得晦涩拗口。为此，在选定译者时，我们更多抱着一种寻找志同道合者的心态，并不注重作者的学历、职称和名气。目前确定的几个译者，多是从“豆瓣”网或网络杂志“纵横周刊”的作者群中“淘”来的。他们当中，有人长期研究美国政治，并在海外攻读政治学专业；有人已在美国工作多年，熟悉那里的文化、生活，并著有观察美国司法现状的著作；有人一直关注美国

最高法院动态，时常有妙文短评出手。总之，一切才刚刚起步，希望有更多对美国司法文化有兴趣，愿致力于翻译事业者，能够与我联系（frankhe@vip.sohu.net），并志愿加入我们的团队。更希望我们的读者中，会有中国未来的大学者、大律师或大法官出现。

是为序。

何 帆

2011年6月6日

于最高人民法院

译者序

淡漠从容才是真

—

威廉·伦奎斯特当了34年最高法院大法官，其中19年任首席大法官。对几代美国人来说，他无疑标志着一个时代。是的，在众多公共知识分子按伟大程度编列的各类大法官排名里，人们很难发现伦奎斯特的踪影，因为他的司法生涯与人生轨迹，实在过于平淡。成就他的高尚人格与宏伟事业的，却是一股深不可测的伟岸力量。

与同时代的其他诸多著名大法官相比，伦奎斯特履历的分量似乎轻了许多。二战后的名牌法学院，对像伦奎斯特这样的退伍老兵多少有所照顾，而他之前之后的轨迹，也没有太多“才子”或“思想家”的轨迹可循。伦奎斯特在最高法院担任法官助理时，曾为罗伯特·杰克逊大法官代拟过一篇判决意见初稿。他向杰克逊建议，设定种族隔离政策的法律基础是正确的，而民主社会中少数人群利益的保护，最终靠的是多数人的意志。这种极端保守派思想，与当时方兴未艾的民权运动格格不入。二十多年后，伦

奎斯特成为大法官时，这样的保守思想几乎已被整个社会抛弃。

做过大法官助理的伦奎斯特，并没有太大的政治野心，他回到生机勃勃，但远非政治文化重镇的亚利桑那州，做了一名商业律师。虽然他也参加一些社会活动，但远远说不上有多么活跃。若不是亚利桑那出了一个想当总统的戈德沃特，而且与伦奎斯特当初的老板交好，那么之后三十多年的美国司法史，恐怕会彻底改写，甚至2000年总统大选的当选者，乃至整个国家的走向，都可能被改变。

从这个角度来说，伦奎斯特似乎只是一个“偶然”上任的首席大法官，甚至有人认为是命运使然，而不是什么真知灼见，让他站在了历史的顶端。然而，正是伦奎斯特彻头彻尾的保守主义思想与不显山露水的领导风格，让他在美国最高法院的历史上，深深刻下自己的名字。正如本书提到的，伦奎斯特在二战中应征服役，在北非担任一个气象兵，但他从来没有留下过什么“杀敌报国”的豪言壮语。他回国读书后二十多年，自由主义思潮几乎成为美国政治的主导。而保守主义对于国家权力的忌憚与怀疑，则与自由主义要求利用国家权力推动社会变革的主张大相径庭。反过来说，也正是因为自由主义思潮的风起云涌，造就了保守主义的重新兴起，才成就了保守派领军人物戈德沃特功败垂成的总统竞选。而新保守主义的势力不断上升，在里根当选时达到顶峰，这个顶峰一直持续到小布什任期末。1971年，当伦奎斯特被任命为大法官时，默默无闻而又思想保守的他无疑站在历史的对立面。到了2005年，到第二次主持小布什总统宣誓就职仪式时，伦奎斯特已经在某个程度上成为了历史的造就者。或者，历史并不是任

人打扮的孩子，只要我们自己不做任人打扮的大人。

伦奎斯特的法律思想基本上就是“保守主义”的法律定义。他对“联邦主义”的维护不遗余力，早在1977年就认定联邦政府对地方政府“最低工资”的规定违宪，而关于最低工资的立法则是自由派鼓吹的“伟大社会”中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他也反对将宪法第十四修正案应用在奴隶制之外的任何场合，认为包括囚犯在内的各色人等的民权并不在第十四修正案的保护范围之内。而在关于堕胎权的“罗伊诉韦德案”中，他也秉承一贯的保守主张而持反对意见，认为宪法基本权利中并不包含支持妇女堕胎的所谓“隐私权”。伦奎斯特对“政教分离”原则也持怀疑态度，不止一次推翻联邦政府关于限制公立学校组织学生祷告的措施，认为这种限制超越了联邦政府的立法范围。另外，伦奎斯特对宪法第四修正案的解读也非常狭隘，认为不是所有非法搜查得到的证据都是毒树之果。此外，他还旗帜鲜明地支持死刑。

谈到伦奎斯特，就不能不谈到克林顿的弹劾案和2000年布什和戈尔的总统大选争议。这两个案子也是本书的重中之重，而作者与伦奎斯特的笃厚情谊，也为我们提供了很多案件的背景信息。尤其是2000年的“布什诉戈尔案”，作者从伦奎斯特个人生活的角度，几乎是以特写镜头，为我们描述了惊心动魄的那几天。美国2000年大选争议的和平解决几乎可以算是人类文明的一个里程碑，因为那可是世界第一强国的“王位”之争，而差距微弱到百万分之一。伦奎斯特作为最终决定选举结果的最高法院首席大法官，无疑是这个里程碑的一个主要缔造者。令人遗憾的是，本书作者几乎没有提到伦奎斯特在“反恐战争”中很多争议判决中的

作为与看法。虽然伦奎斯特在这些案件中的态度完全可以从他“战争之时，法律缄默”的论点中推断出来。

二

本书作者并不是什么大牌记者或者法学名家，只是一个普通的知识分子，主编一份小小的社区报纸。而从书中介绍的交际圈来看，他只是一个乡绅级的人物。这样的人物并不常常成为最高法官传记的作者。但伦奎斯特却与他成了相交多年的好友，这本身也充分说明了伦奎斯特的为人处世的风格。

另一方面，正是因为本书作者的背景，他把目光放在了一些家长里短和生活琐事上。不经意间成就了这本书对中国法律人的重要意义。做法官可能因为中美体制的差异而有所不同，做学问也可会意见相左，但是做人的原则，却应该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哪怕去掉所有跟法学相关的内容，这本关于伦奎斯特的小书，对于中国法律人的借鉴意义应该也是极其深刻的。可谓是作者的无心插柳吧。

三

最先是在美国律协杂志上读到这本书的节选（律协杂志第一年免费，第二年我嫌贵就再也没有见到过了），节选的大概都是伦奎斯特生活中的细节：住的是普通的连排楼房（这样的房子因为面积比较小，而且对所占的土地没有所有权，所以比一般的独栋

民房还要便宜；书中还有一个细节是伦奎斯特的房子没有车库。我自己在华盛顿住过，冬天冰雪频繁，而露天停放的车子常常积雪结冰，非常麻烦）；吃的是自己做的热狗和罐装蔬菜；生病的时候因为没有警卫员或保姆或钟点工，还得自己一步一步爬到电话机前给女儿打电话求救；还有伦奎斯特去世后整理出来的这个美国高官的财产清单；等等。

我当时已经在华盛顿特区做了一年政府律师，然后为了追漂亮小女生搬到农村继续做地方政府律师，所以对美国行政、司法体系已经有了一些切身的体会，从身边官员、法官、富商的生活起居中，也推断得出，书中记载应该基本属实。

对任何一个民权律师来说，伦奎斯特基本上就是一个反动势力的代表，因为他的诸多判决，都是以保守主义之名剥夺政府扶持弱势群体的权力（而伦奎斯特这代人对政府权力的忌惮，在书中有很多论述）；他甚至并不是一个多么讨人喜欢的人物，最高法院里有比他英俊的，有比他可爱的。尽管如此，伦奎斯特漫长的一生中，也有些可供人指摘的作为，但细究起来，也不过是房契里的某些“落后条款”，和他二十多岁时的一些少年轻浮——人们尽可以对首席大法官伦奎斯特的水平和观点说三道四，但是对于伦奎斯特这个人的品行，人们无话可说。

其实，伦奎斯特和许多普通美国人一样，大都把诚实、负责、爱国、公平，守法、忠诚等最最基本的是非观当作自己做人的准则，即使自己并非真的正人君子。这些人远非完美，才智能力也未必过人，但是我却并不担心他们会故意颠倒黑白，指鹿为马，欺压良善，致他人于危险之中。这大概就是为什么，伦奎斯特这

些人可以留得清白在人间。这也是为什么，我以为，在美国历史上的诸多转折点和诸多美国电影里的关键时刻，总会有人站出来，“做对的事情”，诚然，是非对错有时未必一目了然，但对于简单而肤浅的美国来说，这些浅显易懂的是非标准，就已经够用了。

在这个信息过剩的时代，在中国的我们很快就会忘掉伦奎斯特这个美国的首席大法官，或许不少今天的美国人已经忘记了他。他的生活，他的生命，他的品德，与他的学问，最终只能在故纸堆里找到踪迹，无所谓我们的遗忘是有意还是无意。今天的我，正为建设一个个有着理想颜色的医院在各个城市间奔波，再不是当初那个为赋新词强说愁的文艺青年。而把这本小书翻译成中文，虽可号称是有“燃灯者”的雄心壮志，但心底却存着“不忘掉”的小小决定。

2012年3月1日

目 录

序 言	001
-----	-----

2005年9月3日，美国最高法院第十六任首席大法官威廉·伦奎斯特与世长辞。各国媒体均在头版报道了这一新闻。总统要求全国公立机构大楼统一降半旗致哀。而对我来说，这也是极其重要的一天，因为一段至深至诚的友谊就此结束了。

第一章 网球与文学	015
-----------	-----

一场“乱点鸳鸯谱”的网球比赛开始了我和比尔的友谊。而对于文学的共同爱好则加深了我们的情谊。我们两个甚至会在餐馆里引经据典的谈论邻桌约会的年轻人。

第二章 滩 林	032
---------	-----

在我刚认识比尔的时候，他已经从斯坦福大学法学院毕业了34年，从滩林高中毕业了44年，可他谈论高中生活却要远远多于他谈论法学院生涯。在1991年高中聚会的纪念册里，比尔告诉大家，他的两个儿子是律师，而他的小女儿南希则“是没有出过书的作家大军中的一员”。

第三章 戈德沃特与奇切	042
-------------	-----

比尔·伦奎斯特是如何一步登天坐上司法届的最高宝座的呢？戈德沃特和伦奎斯特改变了美国二十世纪后半叶的历史。但是如果没有奇切的慧眼识珠，戈

德沃特很可能只是一个默默无闻的百货店老板，而比尔则会以一个富有的公司律师的身份退休。比尔之所以叫我去见奇切，是因为在他心底，比尔希望奇切会为他今天的成就与成功而感到骄傲。

第四章 故乡

059

伦奎斯特的邻居里面有老师，店员，护士，律师和一些中级官员，其中有些人的行政级别还没有比尔的秘书来得高。比尔之所以未删除“犹太人条款”，和种族或者宗教背景毫无关系。这是由他的个人怪僻决定的——就好像他选择去邮局的服务窗口免费取信，而不是付一笔小钱去租一个私人信箱。

第五章 弹劾

076

虽然弹劾总统百年一遇，但是比尔却对民主社会中的弹劾程序思考了整整三十年。1964年的弹劾审判给了比尔一个好机会，在万众瞩目的政治纠纷中展示他的法律技巧。比尔清楚的知道，这只是一出政治闹剧。除了比尔和参议员们，每个和秘密辩论有关联的人，包括法警、律师、法官助理、看门人和书记员，都签了一份保密协议，迄今为止好像还没有任何人向外界透露过协议的内容。

第六章 大选风波

087

他领导的最高法院实际上为美国人民选择了第四十三任总统，而这是前无古人的先例。

每个于12月11日那天在最高法院法庭旁听的人们都意识到，他们是在见证历史；整个世界都在凝息等待。这是我们认识这么多年来，比尔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担心会被公众打扰。看完电影，大家去我家吃晚饭。吃饭时，比尔解释说，他担心我们会被人辱骂或者攻击，他还担心如果有人朝他扔石头，会伤着我俩。

第七章 宗教

109

比尔几乎从没错过“红色弥撒”。参加者是数百个高层政府官员，有时甚至连总统都会参加。他们聚在一起祷告，祈求司法判决能得到上帝的神圣指引。总而言之，德莱维茨和其他那些无端攻击比尔的人们，并不知道他们在和谁打交道。而我却知道。

第八章 媒体恩怨

123

比尔对报纸上填字游戏的浓厚兴趣，因1999年的一封信而变得广为人知。那次一个专栏作家问到“什么车的名字念做1除以0？”在最高法院的专用信笺上，比尔回信道：“我认为那车是英菲尼迪，因为你用0去除1，结果就是无穷大（英菲尼迪的英语是Infinite）。威廉·伦奎斯特。”

第九章 怪癖种种

138

比尔非常俭省，这是他做人的本色。一天下午，我去佛蒙特的度假屋拜访比尔，顺道想买一些冰淇淋，就挑了三块哈根达斯冰淇淋。他马上问我：“你能不能解释一下，这些贵的冰淇淋到底好在哪里？”他周末和度假时开的，也都是最便宜的斯巴鲁轿车。我买了一辆宝马3系列的小车，当给比尔看我的新车的时候，他只说了一句：“我看这车和夏利长得也差不多。”

第十章 打 赌

153

当南希还在上高中的时候，比尔跟她打赌，说如果她知道英国女王伊丽莎白一世的死期，他就给她五块钱。当南希正确回答出是1603年的时候，她听到比尔轻轻的惨叫一声。然后，一整个夏天，比尔都想要和南希再打一个赌，赢回那五块钱。根据阿灵顿县法院的遗产清单，除了阿灵顿和佛蒙特普通的房屋和一些邮票，比尔的所有遗产是七十万八千六百八十九美金，全都存储在离他家不远的的一个银行里。